

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建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全体董事经过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8）刊登在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钱建蓉、贡明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肯定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 的相关公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
(www.cninfo.com.cn) 上发布的《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公告》(公
告编号: 2023-039)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31日